

最新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实用17篇)

即兴创作是一种挑战自我的方式，通过即席发挥，我们可以开拓思路，寻找新的解决方案。那么，如何在即兴创作中做到自如和准确呢？下面是一些即兴艺术家的精彩访谈，他们将与我们分享自己的创作思路和灵感来源。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一

一、“其实，人这一生能得到什么，只有过程，只有准备这个过程中的心情。所以，一定要注满好的心情，但如果你要逃避困境——困境可不逃避你”也许史铁生先生的生活范围十分狭窄，但他的时间却被拉长了。他在残肢之后连续几年都在地坛中不分时间、地点，耐着性子专心致志地苦苦思索生与死这一严肃的人生主题。他不要逃避困境，他要在困境中撞开一条路。

在过去，我很害怕面对困境，尤其是死与生这一刹那的事。我不敢回答“要是你只有几天的时间，你会怎么办”之类的问题。读了《我与地坛》后，我感到我们活着，就得有勇气去面对生命给人生道路上设置的关卡。如何去拆掉关卡？拆开关卡后又怎样做？这些都是我们不可避免思考的问题。上帝创造人类，不是要人类帮他做事，而是要人类思考生命的真谛。上帝不会死，他不知道生离死别为何物，就不会去想这一类问题。而我们会死，我们要在有生之年思索未来发生的问题。

二、“母亲生前没给我留下过什么隽永的哲言，或要我恪守的教诲，只是在她去世之后，她艰难的命运、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随光阴流转，在我的印象中愈加鲜明深刻。”

在史先生的生命里，母亲一直扮演着一个默默支持他的配角。史先生的母亲不曾支配他的人生，要他生或死。她总在某个角落凝视着史先生，深情的祈祷：希望儿子能克服生理和心理上的残疾，更希望他能在精神世界里找到寄托。她做到了，而且做得很好。

此刻，我想到了自己的母亲。她在我读初中时常对我唠叨。这样做不对，那样做不好，我听了不止几千遍。待我听厌了也就是我上了高中，她开始不对我唠叨了。每逢星期五回家，她都会问我学习怎样，交到朋友没有，零用钱用完了没有。除此之外，她甚至没多说什么，我反而不太习惯。我曾经想母亲会不会因为我的学历比她高而自卑，不好“教训”我。现在，我懂得了，我的母亲，她是我的守护天使。守护天使是不会带被守护者走她的人生，只会默默守在他身旁，看他喜而喜，听他哭而哭，藏住温柔的暖手，要他坚强走自己的路。

我怨过母亲，也恨过母亲，但更多的是对母亲的爱。小时候，我听收音机里的故事。其中有一个是这样：如果某个母亲今世活得很苦，等下一世，她就可以当儿子（女儿）的女儿了。我不希望母亲活得很苦，但我希望母亲下一世能当我的女儿。我想让母亲明白，做他儿子的我，感到有多么幸福！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二

生命对于很多人来说，是忙碌的，当然也是粗疏和浮泛的，而我们常因此获得幸福感。

但对于“他”——史铁生来说，生命是个苦难的过程，也是一个超越苦难的过程。

初识史铁生是在中学课本中，同是《我与地坛》，只不过仅仅是一个选段，那时的我对他的印象只是一个文章写得好的残疾人罢了，殊不知他那崇高的人格和对生命的感悟。而今

我有幸再次拜读这位伟人的文章，内心不觉被一股洪流般的力量惊醒，放眼人生，感悟生命。

十二岁，正是浪漫的青春时代，正是做梦的季节，用他的话说，正是最狂妄的年龄，而他却忽地残疾了双腿。他无奈，他徘徊。放眼人生未走过的路，他沉沦，而这时地坛却成了他唯一放飞思绪的地方，也是他涅槃重生的熔炉。

双腿残疾，无助的他只能将自己仅存的一点生活的勇气献给了这座园子，他见证太阳升起，目送夕阳西下，春夏秋冬从不间断，以弥补内心对现实的胆怯。但是他并不是庸庸碌碌，他思考人生，思虑生活，不仅为他自己的下半生，更因为他并未放下希望。

在这座园子里他见证了太多，思考了太多，既有夜幕间散步的夫妇，陪伴他爱唱歌的小伙子，当然也有曾经让他一见倾心气质不凡的中年女工程师，还有一对天真无邪的兄妹。但是岁月流逝，当陪他唱歌的小伙子离去，中年女工程师逃出他的视线，他看到了世事的变化；当他看到多年前曾经捡“小灯笼”的小姑娘长成亭亭玉立的少女来园游玩，遭到几个人的戏耍，只因她是一个弱智少女时，他看到了漂亮和弱智并存对一个人的伤害，看到了上帝对每个人都是如此的冷酷。他反观自己庆幸自己并不是精神上的残疾，因为对于他来说广阔辽远的精神世界才是自己真正的乐土。他看到了社会中的弱者（也包括自己）并没有被时光抛弃，他曾经抱怨上帝，为什么将苦难带到人间，为什么不将残疾彻底消除。但是他看透了——一个没有差别的世界将是一潭死水，是一块没有肥力的沙漠。他终于认为上帝是对的，差别永远是要有的，人类的全部曲目需要它，存在的本身需要它。

最终，他接受了苦难，选择了写作，用笔书写自己的内心，用心诠释生命的真谛。

残疾使他涅槃，地坛正是他的跳板，恰是如此，他审视世界，

审视自我，思索死亡与生命，他用自己的经历来感悟生命，不只是他的生命还有在地坛古园中来来去去的更多的生命。

在他的文章中我读到了生命，读懂了生命，更主要的是他对待生命的那份纯真。生命是延续的，正如他在文中所说：“那一天，我将沉默地走下山去，拄着我的拐杖。有一天在某一处山涯里势必会跑上来一个欢蹦的孩子，抱着他的玩具。”他对死亡的诠释正如朝阳，终有光照大地。

对于我们，生命只有一次，我们需要的正是那份自强不息，那份对待生命的纯真，不让时光白白流逝，不让自己的青春变为一个个的遗憾，享受生命中的欢乐也要去享受生命中的苦难，五味杂陈，又不失价值方能使生命绽放出最华丽的光彩。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三

为什么在真正失去后才会懂得母亲的辛劳？为什么不抓住当时的美好？为什么在无法挽回后才会尝试思考？作者史铁生已经告诉我们，他的痛悔，他的自责，难道我们要重蹈覆辙？我的答案是“不”。

所以，我们一定要抓住现在的美好。我们要珍惜母爱，回报母爱！它是世界上最伟大的爱。

我与地坛心得体会二、

作者(史铁生)是一位身残者，在一座废弃的古园里，对自己所看到的人生百态发出的感悟和思索，同时也回想母亲在世时的艰辛，痛苦而追悔莫及。结合种种场景，对生命作出了深度的思考和正视。

看完这篇文章，随作者对人生也有些感悟，对亲情的讴歌、朴实的文字中却洋溢着作者心灵深处的情感，更多的是对生

命的思索，对生与死的理解，真的是一篇不可多得完美作品。

作者在他最狂妄的年龄失去了双腿，惨痛的灾难降临到他头上，失去双腿后对他来说是沉重的打击，亦如五雷轰顶。失去双腿让他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出路，所有的不顺，所有的自卑，所有的痛苦让他痛不欲生、失魂落魄。每天面对这一切，他只有选择逃避与逃离，逃离的最好藏身之处就是地坛——这座古园，想象着躲进这古园里自生自灭，逃避现实乃至放弃生命的想法。也正是这种躲避让作者可以静下心来看清古园历经春、夏、秋、冬一年四季的变化与轮回，花开花落，植物竞相生长，生物的生机勃勃等等景象。当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后，他最终拒绝了死亡。

后面，史铁生不仅思考了自己的逆境，也深思自己瘫痪后对母亲的打击。起初他并没感受到母亲的痛苦，只是一味的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经时间的酝酿和母亲的去世后，他感知到了母亲的忐忑与无奈，不易和心酸，现欲将好事相告于母亲时却无法实现。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坚定了他的信念，他决定将自己的心变成一片沃土，何况母亲已在这片沃土上洒下了第一把种子。然后，是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无数次地给作者鼓励，找到了生命的意义，从而坚强的活下去。

看完这篇《我与地坛》后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也怒视那些面对挫折和苦难选择亲手扼杀自己生命的人，例如：莫泊割喉自杀、马利亚诺自给一枪自杀、海子卧轨自杀等等，追其之根就是对生命的不负责任，对生命的不重视。人的一生很短暂，也不会是一帆风顺，会遇到很多的不幸与坎坷，不管我们是否身心健康都要勇于面对，勇于克服，如此所有的困难都不足为惧。要对生命负责，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

史铁生用这篇文字书写了心路历程，给了我们前行的动力，

让我们善待生命……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四

初读这篇文章时，我就被作者那朴实无华的文字，深沉幽邃的情感，意蕴绵长的哲思所深深地打动。于是，当我静下心来再读这篇文章时，我发现，文章中所浸透的对人生的感悟，对生活的理解，对生命的揣摩已不再是表面浮起的清波，而是作者内心最深处，灵魂最地层，在经历了数十年的坚苦历练之后，所积淀下来的洪流荡漾。特别是第二部分也就是作者对自己母亲描写最为集中的一部分，它给我留下的印象格外深刻，下面我就来谈谈对这一部分的理解。

有些事情发生得实在太快、太突然，不等你想明白，搞清楚，它就赤裸裸地摆在你面前，暴风骤临一般让你喘不过气来，而你所能做的只是默默地承受。作者无疑是令人同情的，在他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却忽然残废了双腿，在他人生篇章即将奏响之时却猛然印上了休止符，这样的打击的确是巨大的，不论换作谁，也会吃不消的。

但是，作者无疑也是幸运的，他有一位理解他关爱他的母亲。在他深处荒园独自面对着残垣断壁、破瓦。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五

史铁生，听到这个名字大多和我一样有着初中学历的人来说都很陌生，因为他的一些散文文章没有出现过在初中教材上，只有高中以上教材才有他的作品，我也是不小心偶然的接触到了史铁生及他的作品。

我觉得史铁生就是用了一个完美的句号来结束了他的一生。

《我与地坛》这是一篇励志、抒情的散文，也是一篇思念母亲及阐述母爱之伟大的文章，也是致地坛和自己人生的一封感谢信。这篇文章也可以说是他与地坛的一个结晶或者一个产物。“正活到疯狂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这突如其来的打击如五雷轰顶，二十一岁的史铁生失去了双腿，但他并没有失去对生活的希望，他将自己的内心情感和人生情感都寄托给地坛，他在地坛思考生与死，在地坛与死神做斗争，最终他谢绝了死神的邀请，坚强的把他人生的问号变成了一个完美的句号。

史铁生可以说是当代中国最人敬佩的作家之一，他的写作以及《我与地坛》和他的生命完全连在在起，史铁生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而丰满的思想，他体验到的是生命的苦难，表达出的却是存在的欢笑和明朗，他的睿智的言辞照亮的反而是我们日益幽暗的心。

他一如既往的思考着生与死，残缺与爱情，苦难与信仰，写作与艺术等重大问题，并解答出他是怎样活出意义来的。他居住在自己内心，仍旧苦苦追寻人之为人的价值和光辉，坚定的与未明的事物做斗争，坚定的向存在的荒凉地带进发，他的这种勇气和执着，深深的唤起了我们自身所处境遇的警醒和关怀。

《我与地坛》读后感与心得体会4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六

“历史的每一瞬间，都有无数的历史蔓延，都有无限的时刻延伸，我们生来孤单，无数的历史和无限的时刻国破碎面成片断。“这又是一句《我与地坛》里的话，在轻轻的、淡淡的笔墨中，它似乎轻如鸿毛，又似乎重于泰山。这一句句普通、简短的话语，好像不值得一提，可它们诉说了一个人的故事，一个悲伤中透着欢乐的故事，把它们串在一齐就成了一个人的一生，一个人简单却艰难的一生。

“晚上，朋友们走了，在小台灯幽寂而又喧嚣的光线里，我开始想写点什么……”，孤独，那里有孤独，也有期望，史铁生也幻想过有一个健美的躯体，和我们一样有不可完成的心愿，就像一个瘫痪了的人突然站起来，开始跑步那样荒谬。但这个心愿从来没有破灭过，史铁生用自己的著作“走路”，他的成就足以让他“飞”上蓝天，看着人间的一事、一物。

《我与地坛》讲述了一个人的一生，一个不平凡的人生。在字里行间中透着忧伤，在忧伤中有着另一种感情——欢乐。在它的指引下我们会向着梦想前行，过我们这简单而复杂的一生。

《我与地坛》读后感与心得体会2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七

黄昏的时候，在地坛漫步，使人联想到史铁生的《我与地坛》，那时满纸的人世无常。人世是一个说不尽道不完的话题，其中形形色色，恍恍惚惚，应有尽有。然而，其中自有

真意，《地坛》的无常之味是其中的一种。

《我与地坛》给人一种沉重的压抑感，凄凉和沧桑。它在无形之中，浓缩了人世种种无常，有一种缩命的味道。史铁生身处荒芜的古园，即地坛。思索的是人世和人生。然而，有许多思索似乎是多余的，因为“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的时候，已经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目”。但人总归要活着，而且是一如既往的活着，无论上天注定了什么样的结果，无论上天给予了什么样的归宿，既然已给予了生存，就必须思索如何生存，这是无可奈何的事。

在尘世中，人世总无常，一部《红楼梦》是一个个红颜女子的无常，一部《三国演义》是一个个帝王将相的无常，一部《世说新语》是一个个风流名士的无常。有迷惑，有无奈，有清香，有恬然，而更多的是悲怆。因此，活的问题必像“魔鬼与恋人”陪伴人的一生。

人世的情，无论亲情、友情还是爱情总染着无奈的色彩，有人老别世的，有相遇陌生的，有聚散匆匆的等等。这或许是上帝的安排，也或许人世本如是，不可言说。

母亲最伟大，同时也最痛苦，尤其是作为一个被“命运击昏了头”的儿子的母亲。她面对一个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腿”的儿子，她总在期待，期待自己的儿子最终的幸福。甚至，为了自己的儿子能在心灵上有一份宽慰和自由，她不惜自己承受心灵上的“痛苦”与“惊恐”。其中的味道，也只有天底下的母亲最明白。伟大是一种无私的爱无私的承受。可，造化总在弄人，人世的无奈正在此。当史铁生第一次获奖的日子里，在希望能给母亲一个安慰的日子里，他是多么希望母亲还活着，用自己的成绩给她一个小小的安慰，那怕是让她有一个微笑，但是她却熬不住了，享年四十九岁，人世艰难，事与人违。

多少的日子里，四季的风，四季的雨，从没有停过。无论春夏秋冬，总有些凄凉之意。春夜有淅淅沥沥的雨，夏日有黄昏入暮的斜阳，秋夜有纷纷凋零的落叶，而冬天则有漫无边际的大雪。

眼前，落日的黄昏，永恒与变迁的对比，使爱情更无常了些。夕阳下携手同行的老人，也不知道曾经有过多少的日日夜夜，度过多少的风风雨雨，人老了，情深了。那种素朴的，风雨无阻的真情，不会随时光流逝，但时光却把人从中年送到了暮年。

相遇无奈，友谊无常，在人生的路上，有许许多多的人本就陌生，陌生地相遇，又陌生地离去。而其中总有些味儿，奈人寻觅，或许是甜的，或许是苦的。

行文匆匆，人世也匆匆，在时光的流逝中，有些随意，如老人家喝酒的闲适；有些消散，如鸟儿不知何去何从。总之，事事匆匆，物是人非。在光阴如飞的日子里，给自己留些幻想，留些平静的安逸。或许更好。

人生总逃不过无奈，岁月飞逝，孩提时代的无忧无虑一去不复返，面临的是人世的酸甜苦辣，悲欢离合。有时，确如无言的好，宁可“怒目望着”“一声不吭”。这是经过了太多的苦楚，而后的无言。无谓的哀号，永不如无言给人以巨大的震撼，因为无言的背后，有一个人世的无常，默默地忍受一切。没有人把这个世界想个明白。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八

、思索。作者以地坛作为寄托自己情感与发泄情感的地方，同时也是思考人生的佳境。

由于作者在“活到最狂妄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他体验到了更多的人生的痛苦，但他依然在命运中挣扎时，找到了

一片古园，在这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春、夏、秋、冬的轮回，深刻地感受每一个季节的特点，体会每种人生的价值。

史铁生不仅思考着自己的逆境，他还在思考自己的亲人所受的痛。“时间能证明一切”，作者始初并没考虑到母亲所感受到的痛苦，只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经时间的酝酿，他感知到母亲的忐忑与无奈。与此同时，也鸣响了我心中的警钟，母亲对孩子的爱意志坚韧、毫不张扬，而我妈妈正顽强地与病魔抵抗，同时还要承受不成器的我给她带来的巨大痛苦。我应庆幸我母亲还在，我有机会能让妈妈摆脱苦恼，并且除去我那一丝倔强与羞涩，不至于到时后悔莫及。因此，我感谢史铁生的经历警醒了我。

在课本未节选的部分中，还有作者从各个方面诠释所感受到的春夏秋冬；在园中曾经出现的人们及对他们人生的思索；对逆境人生的理解，差距是必然的；作者对自己的生涯理解；许多美好的事物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人生是如此复杂但却纯真、质朴，以至于我们要用一生的时间去思考，作者在十五年的思考中，逐渐成熟，认识更清晰，从失落、烦躁转变为稳重、深情。

如此大千世界，还需一片净地，细细地品味人生。

《我与地坛》读后感与心得体会5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九

地坛它不仅仅是地坛，那里是作者重生的地方；那里埋藏着母亲的爱；那里拥有着许许多多人的故事。

与其说《我与地坛》是一本书还不如说这是作者的一生是作

者发自内心的对生命、母爱与这个世界的种种感慨。

地坛——重生在作者最痛苦的时期是地坛陪着作者度过的。作者常觉得这中间有着宿命的味道：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经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这又何尝不是宿命呢，每个人的生命中都有一个地方与生命紧紧相连而地坛就是属于作者的那个地方，它溶于作者的血肉里。

重生——母爱古往今来许许多多的人都歌颂过母爱。而在这篇文章里作者并没有用过多的词汇描写母爱却让人感受到了母爱。母亲看着儿子因为失去双腿了而痛苦万分却无能为力，如果可以他宁愿受伤的是自己。从古代的“临行密密缝”到现代“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母爱无处不在。我们要珍惜母爱享受母爱的同时不要忘了感恩，不要像作者一样失去后才懂得珍惜。

重生——不放弃我们要学习作者即使失去了双腿；即使曾迷茫过；即使曾想放弃过生命。可他终是坚持了下来。人生总有许多许多的挫折无法避免，但生活还是要继续。所以，孩子请你一直坚持到最后。不为别人只为你自己你的家人，你要对得起为你日夜操劳的父母；你要对得起那些期待的眼神；你要对得起你自己。

关于《我与地坛》读书心得体会2

这几天抽空读了《我与地坛》。其实高中时候就读过几次，但是多年过去印象已经十分模糊，现在重读几乎和读一篇全新的文章一样。

人的命运的不可预测的。心与坟墓，生命最终的归宿。死的事情无须着急，来到世上，死是唯一确定的结果，也是迟早到来的结局，不能拒绝也无可逃避。剩下就是怎样活的问题，怎样活，活着干什么？作者说这不是一下子能想透的，怕是活多久就要想多久，就像伴你终生的魔鬼或恋人。

以前的我也曾经多次思考生活的意义，如蹒跚学步的儿童，在自己的脑中反复寻找一条不存在的坦途。沉迷寻找一个无解问题的答案，让内向的我变得更加木讷。发呆成了我经常做的事情，不是发呆就是假装发呆。假装发呆，逃避这谜一样的生活。专注于生活的问题而忽略了生活的本身，终于让自己的生活一塌糊涂。幼稚的以为找到了生活的答案就是找到了生活，买椟还珠说的就是我这样的人吧。

作者在他二十岁的时候突然瘫痪，后数年又遭遇了母亲离世、恶疾复发，一次次打击几乎让他失去了生的勇气。生命中的魔鬼总会突然出现，让你的骄傲变成失落，让失落的你变得更加失落。无论是谁，遭遇这样的事情，总是值得我们同情的。而那些能在不幸灾难后更加坚强生活的人，更值得我们敬佩。

读到这些我有一丝庆幸，自己三十多年来，虽然活得并不精彩，但好歹还没有碰到过什么灾难。在庆幸的背后，又十分惭愧。三十多年，一万多个日夜，就这样无声无息的过去了。头脑空洞不接地气，双手孱弱缺乏行动。苍白太苍白。在一天天的重复中，消磨掉所有的冲动和憧憬。一生碌碌无为，到头又安慰自己平凡难能可贵。

读过《匆匆》，也读过《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依然不知道人的一生改怎样度过。只是再也不想这样过。死亡不可避免，离开世界前，最好留一点痕迹在人间。

关于《我与地坛》读书心得体会3

苦难给予人的不仅仅是痛苦，对于一个意志坚强的人来说，苦难有时是一笔巨大的财富，具有独特的价值。

几乎每个人都会受到挫折。因为对意义的寻求是人最基本的需要。当这种需要找不到明确的指向时，人就会感到精神空虚，当这种需要有明确的指向却不可能实现时，人就会由受

挫之感。所以，承受苦难也是不可避免的。但我们又该怎样看待生命的苦难呢？倘若一个人落入了某种不幸境遇，基本上失去了积极创造和正面体验的能力，他的生命是否还有意义呢？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一般是靠希望活着的，及相信或至少说服自己相信厄运终将过去，然后，又能过一种有意义的生活。即使一个人处在最恶劣的境遇中，它仍然拥有一种不可剥夺的精神自由，既可以选择承受苦难的方式。这就告诉我们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应以乐观的态度去看待生命的苦难。

人生就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命运造就的，命运的造就也就决定了角色的分配和承担的方式，在苦难中默默的忍受命运的重压正如作者史铁生的母亲，他自己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倍的，而母亲却用碱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为所爱的人承受一切苦难，为所爱的人献出了一切，坚定的生活下去。母亲对待苦难的态度，母亲对儿子的爱，让作者明白了面对苦难应该怎样活下去。

就命运而言，我们无法去论公道。这是一个音克难而充满着差别的世界，如果你被选择去充任那苦难的角色，那么你还会有什么别的方式来度过你的人生呢？看来只好接受苦难，这样看来事情似乎变得非常绝望了，但实际不然，我们接受苦难并不代表我们要做苦难的牺牲品。如果我们像是铁生那样弄明白生死不是由自己决定的，人活着就应顺应自然，苦难是人生中要遇到的，肯定苦难本身在人生中的意义，就能获得顽强活下去的信心，开辟一条属于自己的幸福之路。

如果允许选择，人们宁愿要平安的生活，但克难的确是人生必含的内容，一旦遭遇。他也能提供了一种机会，人的某些特质，唯有借此机会才能得以考验和提高，一个人通过承受苦难而获得的精神是一笔特殊的财富，由于它来之不易，也就不会轻易丧失。

关于《我与地坛》读书心得体会4

读过《我与地坛》，领悟到了不同寻常的人生，肢体残疾的史铁生，有着超乎常人的意志，他的坚持感动着我，虽然失去双腿的他有过失落，有过暴躁，可还是有充实人生。

作者思考着自己的人生，生死观，亲情一系列比较触动我们心灵的事情都显示在史铁生的笔下。

他在二十岁的时候就失去双腿，面对迷茫的生活和自己现在如此不幸，看着在地坛公园来来往往的行人，看着他们健全的双腿，再看看自己那陪伴自己一生的轮椅，心中愤怒之情不禁油然而生，是啊，那对于一个心灵受伤的人来说是一种多么大的打击，可是，他并没有因为世界对他的不公而放弃自己的生命。再想想我们的身体健健康康，生活在幸福的家庭里，可还是有人经常对父亲发脾气，可是，现在想想，史铁生遭受的困难和打击，我想，我们连发脾气的资格都没有。好好珍惜现在那拥有的生活，不要等失去了再来后悔。

史铁生的痛苦，在他的母亲身上是加倍的，但母亲一直理解儿子，尊重儿子，面对着一个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失去双腿的儿子，内心是如何的痛苦，为了孩子能在心灵上有一份宽慰和自由，她不惜自己承受心灵上的“痛苦”和“恐惧”，其中的味道，可能只有天底下作为母亲的人最明白，伟大是一种无私爱，无私的行动。可是，造化弄人，在史铁生第一次获奖的日子里，他是多么希望母亲还活着，多么希望母亲可以多夸她两句，用自己的成绩给母亲小小的安慰，这个机会都没有了，这位为他承受了那么多痛苦的母亲已经去世了，人世艰难，事与愿违。

史铁生通过文字告诉我们人是不能追求绝对的公平的，永远的利益和无忧无虑的幸福是不可能的属于热和一个人的。没有无憾的人生才是真的人生。

人世间最真情，是无私，最不求回报的便是母爱，在史铁生的笔下，热情的赞扬着伟大的母爱。在我们生活中母亲也是

如此，在点点滴滴中都有母亲的身影，我们的母亲也在为我们付出着她的一切，所以，多关心她一点，她也会累，也会有离开我们的一天，所以，趁着还没有完全失去孝顺妈妈的时间里，多关心她一点，我们不能太自私，只想这自己，从而忽略了身边的最爱。

时间过得很快，把握现在，给自己的妈妈一份真正属于她的爱，因为没有任何东西是不求回报的。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生活中，我们要学会感恩，身边的人为我们做出了太多太多，我们也只能用感恩让他们得到快乐和安慰。

关于《我与地坛》读书心得体会5

《我与地坛》是一位身残者在一座废弃的古园中对自己所见到的人生百态所发出的感悟、思索。作者以地坛作为寄托自己情感与发泄情感的地方，同时也是思考人生的佳境。

由于作者在“活到最狂妄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他体验到了更多的人生的痛苦，但他依然在命运中挣扎时，找到了一片古园，在这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春、夏、秋、冬的轮回，深刻地感受每一个季节的特点，体会每种人生的价值。

他思考了死与生。死是必然的归宿，当我们感到累了，上帝会自然安排我们休息。而活着，是我们一生都需想的问题，即使活着是饱经苍桑的，世界仍然在运转，古园依旧是古园，我们不能逃避，只能欣然接受，改变现在的自己。当我们能拥有一片属于自己的净地了，应理去心中的一丝杂绪，认识真实的自我，进行自我完善。思考人生是每个人的必备之路，不同的人，思索的结果、内容不一。

史铁生不仅思考着自己的逆境，他还在思考自己的亲人所受的痛。“时间能证明一切”，作者始初并没考虑到母亲所感

到的痛苦，只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经时间的酝酿，他感知到母亲的忐忑与无奈。与此同时，也鸣响了我心中的警钟，母亲对孩子的爱意志坚韧、毫不张扬，而我妈妈正顽强地与病魔抵抗，同时还要承受不成器的我给她带来的巨大痛苦。我应庆幸我母亲还在，我有机会能让妈妈摆脱苦恼，并且除去我那一丝倔强与羞涩，不至于到时后悔莫及。因此，我感谢史铁生的经历警醒了我。

在课本未节选的部分中，还有作者从各个方面诠释所感受到的春夏秋冬；在园中曾经出现的人们及对他们人生的思索；对逆境人生的理解，差距是必然的；作者对自己的生涯理解；许多美好的事物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人生是如此复杂但却纯真、质朴，以至于我们要用一生的时间去思考，作者在十五年的思考中，逐渐成熟，认识更清晰，从失落、烦躁转变为稳重、深情。

如此大千世界，还需一片净地，细细地品味人生。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

看了《我与地坛》一文，我感受到了我与地坛的缘分，以及母亲的苦难与伟大。

崇高母爱之美子女若似山边草，在母亲心中也象珠宝。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倍了的。母亲对儿子是理解和尊重的。她理解儿子在特殊境遇中的烦躁、任性，用宽恕、顺从给儿子以尊重，心里却承受着超过儿子百倍的痛苦。她兼有痛苦与惊恐，祈求儿子能好好地活下去。然而，母亲内心的斗争是何等的激烈，“可她又确信一个人不能仅仅是活着，儿子得有一条路走向自己的幸福，而这条路呢？没有谁能保证她的儿子终于能找到”。母亲是矛盾的，从感情上讲，她不放心的儿子到地坛去，那是一个脱离了她的视线让她力不能及的地方。

“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了一件什么事又返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从理智上，她感到儿子需要地坛，需要一处可以在独处中完成人生再认识的地方。“她说：‘出去活动活动，去地坛看看书，我说这挺好’母亲的这话实际上是自我安慰，是暗自祷告”。所以，她一方面有心忡忡，一方面深明大义。她需要反复说服自己才能看着儿子隐入地坛。母亲作对了选择，使儿子得以在地坛治愈了灵魂，然而母亲却为此押上了她最大的赌注：“如果他真的要在园子里出了什么事，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作者在《秋天的怀念》中也说到，当作者暴躁砸东西时，“母亲这时悄悄地躲出去，在我看不见地地方偷偷地听着我的动静”，她隐藏着内心的痛苦，鼓励说：“咱娘儿俩在一块儿，好好儿活……”母亲完全是在这种苦难中度完了自己的余生。

母亲的爱是一种艰难、坚韧而毫不张扬的爱，也正是这种沉默和深厚的爱使作者读懂了母亲，使作者有了活下去的精神支柱和经验储备。

我想一个人在一生当中，总会遇到几件让自己感到不幸的事情，可是每个人对于“不幸”的理解可能会有很大的差别，有些人可能觉得自己失业了，这便是人生的一大不幸，而有些人却完全觉得这不算什么。本文的作者史铁生命运把他逼上了绝境，双腿落下了残疾，以后可能再也不能站立起来了，可能每个人遇到这样的境遇都会感到悲观绝望吧！特别是家人都需要自己照顾和养活的时候，发现自己什么也做不了，反倒还要家人照顾自己，这时的心里想必会很不是滋味。

史铁生在《我与地坛》中不止一次的追问到“一个人存在的意义”是什么？当一个人在面临绝境时，是否还有活着的意义？当一个人看不到实现自己人生的价值，看不到未来的希望之时，到底还有没有必要活着？我想作者曾经在地坛这个地方对“生与死”这个问题思索了很长的时间。在地坛经常出现的

那个小女孩，从远处看，我们只会看到她的可爱和美丽，当我们知道她是弱智时，我们是否为她可叹惋惜，但正是这个小女孩活着，在她得身上才体现了美的意义，如果她死了便一切意义都不存在了，包括她与生俱来的美，虽然在她的人生中承受了苦难，但一个人能活在这个世上也就很不容易了。

在文中史铁生写到写作就是为了活着，就是自己在绝境中所撞开的那条路，能让自己活下去的那条路，“活着不是为了写作，而写作是为了活着”，当一个人面对“生与死”时一切的理想和抱负都会显得那么的苍白无力了，人们只会想到了用什么方式“活”？只会想到自己怎样活下去，这时人的本性便会完全暴露的显现了，一个人想要活下去获得物质比什么都重要，就这么直接，就这么现实，所有写作便是为了活着。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一

《我与地坛》饱含了作者对人生的感悟，对亲情的讴歌，这地坛只是一个载体，而文章的本质却是一个绝望的人寻求希望的过程，以及对母亲的思念。

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双腿瘫痪，就在这年少轻狂之时丢失了自己的双腿，对一个年轻的生命来说如雷轰顶。在这本书中他说过“曾一连几个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情”还有他自己也说了“职业是生病，业余在写作”可他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拒绝了死亡选择了生活。是他的母亲的爱给了他力量，点燃了他生的渴望，还有书中写到的中年夫妇，热爱唱歌的小伙子，中年女工程师，长跑运动员，漂亮却智障的小姑娘……他们都给了作者无数的感动。

许多人面对着突如其来的打击不知所措，甚至绝望，扼杀了自己的生命，而史铁生他投身于写作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而丰满的思想。看到了史铁生，我便想到了许多身残志坚的人。约翰库缙斯，他天生的残疾，但他却热爱生命，

用他那清晰的头脑，很好的幽默感告诉了世界生命的坚强，告诉了世界生命的自尊、自信和自立。还有海伦。凯勒，贝多芬，斯蒂芬。霍金……都是大家熟识的伟人。我们不能做到他们那般的坚强，但我们可以向他们学习，他们不惧怕病魔，我们便不畏惧辛苦。我们没有他们那般的觉悟，但我们需要做我们可以却偷懒做的一些小事。

作者其中的一句话引人深思“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不禁让我想到《背影》中朱自清的父亲为了给儿子买橘子，虽然只是短短几个字却写出了父母对儿女的疼惜。这又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我的爸爸妈妈虽然没有过其他父母舍身救儿女的经历，但我看得出，每天夜里爸爸就从睡梦中醒来为我掖被子他眼神中有一股柔情。妈妈不是什么家庭主妇，她不能为我料理好一切，但她经常为我找些老师，辅导我学习，她的一通又一通电话，接受长时间的辐射都是为了我。史铁生天天在轮椅上过着，他的母亲为了他不再受到伤害，便让“跳”“跑”等字眼在嘴里消失了。这一点小小的细节，正常人注意不到，这一种默默的伟大的母爱。更让人感动。

史铁生的文章让人学会了感恩，学会了坚强，学会了正视。也让我们进行了一次对心灵的搜索和对生命的诘问，对生命的意义又加深了理解。

关于读《我与地坛》的心得体会2

《我与地坛》是一篇散文，可以带给读者深刻的人生思考。在史铁生的身上，你可以看到一个残疾人如何改变自己的命运。文中有对亲人的思念，带给我们启发，那就是我们很多人对亲情可贵的理解不够深刻和透彻，因为我们还没有经历过那么多的人生磨难。

在史铁生21岁那年，他的双腿因病致残，这给一个正值壮年的人带来了沉重的打击，使他无法接受这一意想不到的现实。

后来，史铁生变得焦虑和沮丧，因为他找不到工作，不能照顾自己的生活。他的母亲总是照顾他，鼓励他，但这个残酷的现实使他更加沮丧，无法从内心理解他的母亲的爱。

很长一段日子里，在她母亲的陪伴和鼓励下，他长期呆在地坛，渐渐地，他从已经有四百多年风雨历程的地坛中看到了顽强，他思考自己的生活，然后开始立志，决定在文学领域做出一些成就。经过多年的努力，他成为一位著名的作家，功成名就，但他的母亲已经离开人世没有看到这一切，没有看到他的成功，这成为史铁生人生中的一大遗憾。

读完《我与地坛》，从史铁生的身上，我看到一个人激励人心的经历，尽管他身有残疾，但身残志坚，最后通过自己的努力成为一个文化名人，这激励人心的榜样值得我们去学习，因为我们是身体健全的人，更应该努力。

史铁生对母亲的回忆和遗憾，让我们体会到了亲情的可贵，希望每个人可以及时尽孝，不要让自己的人生留下遗憾。

关于读《我与地坛》的心得体会3

“要是有些事我没说，地坛，你别以为是我忘了，我什么也没忘；但是有些事只适合收藏，不能说，不能想，却又不能忘。……”

当我第一次在封面上看到这行深蓝色细若蚊足的字时，仿佛收到了故友的一封简短的信，字字都是刻在骨子里的真切。于是，我轻轻翻开，带着那句话给我的亲切感走进地坛，走近史铁生。

在人生最狂妄的年龄，史铁生失去了他的双腿。这惨痛的事实让他“曾一连几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于是他日日躲进地坛，去观察，去深思，去体味人生，去寻找希望……在地坛中看一对老夫妇走在夕阳的余晖下，听那热

血的青年永不间断的唱歌，看不幸而漂亮的女孩消失在大栾树下，听长跑运动员坎坷曲折的人生.....园中的这些人和这些事，创造出一片生命的森林，给予了史铁生无限的感动和鼓励，唤起了他沉睡的意志，坚定地向前。

在史铁生的人生道路上，有一个人，永远扮演着执灯人的角色，那就是他的母亲，一位平凡而又伟大的母亲。

“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这句话带给我的不仅仅是感动，还有力量。让我感叹于默默的、无私的母爱，它永远像涓涓细流，想隐于丛中，却着实躺在我的心间。

于是我想到了我的母亲。那次，一回家，我就重重地把沉甸甸的书包摔在床上，对于开门后的一声问候，只是转身后留下的背影。“妈，能不能给我接到下学期的书啊。”带着生硬的语气却是说着恳求的话。“语、数、英、物、化都要么？”她却还是温柔地回答着，我便有些歉意，转头“嗯”了一声。“我去问问吧。”

第二天，当我拔开锁孔中的钥匙，就十分惊喜地看到放置在桌上的一叠书。虽然封面都是一道道白色印痕，或是有层次不齐卷起的书角，但是我却小心翼翼地将它们抱在怀中，视之为珍宝。开门，静坐，台灯的微黄色的光照着老旧的书页，我的眼前已不是字，而是母亲为了这几本书而奔波了身影：她走过一级级的楼梯，问过几个陌生的人，打过几通电话，才凑齐了这么几本书。于是昨日的事又将我拉进深深的歉疚当中。细思，曾经一句“早点睡吧”，就让她感动，为她剥开糖纸就让她觉得甜蜜，为她煮一碗面，就会升腾出满满的幸福.....

我读《我与地坛》，读平静，读坦然，读对生命的思考；我感，感平凡，感无私，感涓涓细流般的爱。

关于读《我与地坛》的心得体会4

读过《我与地坛》，领悟到了不同寻常的人生，肢体残疾的史铁生，有着超乎常人的意志，他的坚持感动着我，虽然失去双腿的他有过失落，有过暴躁，可还是有充实人生。

作者思考着自己的人生，生死观，亲情一系列比较触动我们心灵的事情都显示在史铁生的笔下。

他在二十岁的时候就失去双腿，面对迷茫的生活和自己现在如此不幸，看着在地坛公园来来往往的行人，看着他们健全的双腿，再看看自己那陪伴自己一生的轮椅，心中愤怒之情不禁油然而生，是啊，那对于一个心灵受伤的人来说是一种多么大的打击，可是，他并没有因为世界对他的不公而放弃自己的生命。再想想我们的身体健健康康，生活在幸福的家庭里，可还是有人经常对父亲发脾气，可是，现在想想，史铁生遭受的困难和打击，我想，我们连发脾气的资格都没有。好好珍惜现在那拥有的生活，不要等失去了再来后悔。

史铁生的痛苦，在他的母亲身上是加倍的，但母亲一直理解儿子，尊重儿子，面对着一个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失去双腿的儿子，内心是如何的痛苦，为了孩子能在心灵上有一份宽慰和自由，她不惜自己承受心灵上的“痛苦”和“恐惧”，其中的味道，可能只有天底下作为母亲的人最明白，伟大是一种无私爱，无私的行动。可是，造化弄人，在史铁生第一次获奖的日子里，他是多么希望母亲还活着，多么希望母亲可以多夸她两句，用自己的成绩给母亲小小的安慰，这个机会都没有了，这位为他承受了那么多痛苦的母亲已经去世了，人世艰难，事与愿违。

史铁生通过文字告诉我们人是不能追求绝对的公平的，永远的利益和无忧无虑的幸福是不可能的属于热和一个人的。没有无憾的人生才是真的人生。

人世间最真情，是无私，最不求回报的便是母爱，在史铁生的笔下，热情的赞扬着伟大的母爱。在我们生活中母亲也是如此，在点点滴滴中都有母亲的身影，我们的母亲也在为我们付出着她的一切，所以，多关心她一点，她也会累，也会有离开我们的一天，所以，趁着还没有完全失去孝顺妈妈的时间里，多关心她一点，我们不能太自私，只想这自己，从而忽略了身边的最爱。

时间过得很快，把握现在，给自己的妈妈一份真正属于她的爱，因为没有任何东西是不求回报的。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生活中，我们要学会感恩，身边的人为我们做出了太多太多，我们也只能用感恩让他们得到快乐和安慰。

关于读《我与地坛》的心得体会5

看了《我与地坛》一文，我感受到了我与地坛的缘分，以及母亲的苦难与伟大。崇高母爱之美子女若似山边草，在母亲心中也象珠宝。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倍了的。母亲对儿子是理解和尊重的。她理解儿子在特殊境遇中的烦躁、任性，用宽恕、顺从给儿子以尊重，心里却承受着超过儿子百倍的痛苦。她兼有痛苦与惊恐，祷求儿子能好好地活下去。

然而，母亲内心的斗争是何等的激烈，“可她又确信一个人不能仅仅是活着，儿子得有一条路走向自己的幸福，而这条路呢？没有谁能保证她的儿子终于能找到”。母亲是矛盾的，从感情上讲，她不放心儿子到地坛去，那是一个脱离了她视线让她力不能及的地方。“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了一件什么事又返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从理智上，她感到儿子需要地坛，需要一处可以在独处中完成人生再认识的地方。“她说：‘出去活动活动，去地坛看看书，我说这挺好’母亲的这话实际上是自我

安慰，是暗自祷告”。

所以，她一方面有心忡忡，一方面深明大义。她需要反复说服自己才能看着儿子隐入地坛。母亲作对了选择，使儿子得以在地坛治愈了灵魂，然而母亲却为此押上了她最大的赌注：“如果他真的要在园子里出了什么事，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作者在《秋天的怀念》中也说到，当作者暴躁砸东西时，“母亲这时悄悄地躲出去，在我看不见地地方偷偷地听着我的动静”，她隐藏着内心的痛苦，鼓励说：“咱娘儿俩在一块儿，好好儿活……”母亲完全是在这种苦难中度完了自己的余生。母亲的爱是一种艰难、坚韧而毫不张扬的爱，也正是这种沉默和深厚的爱使作者读懂了母亲，使作者有了活下去的精神支柱和经验储备。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二

《我与地坛》文章的本质是一个绝望的人寻求希望的过程，以及对母亲的思念。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我与地坛》读后感心得，希望能够帮到大家！

“它等待我出生，然后又等待我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脚。”这是这篇文章中的一句话。让我记忆犹新，也让我感触极深。史铁生在最有希望，也最有活力的年龄被病魔夺走了双脚行动的能力，每一个内心怀有梦想、冲动的人在变成一个残疾人时，内心都会崩溃而进入极端状态。

在作者的世界都呈现灰暗的时候，他遇到了好似在等待他的地坛。他在这里思考一切他不明白的东西，比如“生与死”，像“活着的意义”。在这里，他回忆以前，回忆年轻时不曾去想的东西，如“母亲的辛苦”像“对母亲的视若无睹后的痛悔”。坐在地坛，进行思想的升华，进行对于生命的重生，用自己的努力把自己的人生重新开启。

其中很长一段对于母亲的描写，在淡如水的言语中透露着对母亲的留恋。当我看到这句“很久很久，迷迷糊糊的我听见了回答：她心里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招她回去。”这句话既是作者对母亲逝世潜意识里的愧疚，也可能是作者对自己内心惭愧的一丝宽慰。

在我看来，这篇文章是作者发给人生的一封感谢信，他试图通过这次写作来回顾自己以往的生活，尤其是双腿残废之后，那段艰难的岁月，陪伴他的人或物。本站13作者是幸运的人，当时的情景很容易就可以联想到，二十出头的青年，意气风发，正是大展才华，挥洒青春的年纪，就这样瘫了，出行不方便那倒是次要，而在内心的愤慨与寂寥是常人无法体会的，于是他暴戾，阴郁。

然而，他的头脑还是清醒的，他努力的克制自己，于是他遇到了地坛，也可以说是地坛找到了他，亘古不变的景象转化为内心的震撼，遍地的萧条，却让内心孤独的他找到了心灵的家园，于是他爱上了这里，这里的一切仿佛是专门为他设计的，宁静，空旷，没有人来打搅，他可以静静的坐在那，抑或看书抑或发呆，于是，先前的躁动便被地坛这宽宏的大气所吞噬，可以说，这使心灵的沉淀。

可叹的是，作者忘记了，他不是弃儿，在他痛苦的时候还有一个人比他更痛苦，那就是他的母亲，年轻却饱受苦难的儿子，行动不方便，内心暴动，烦躁，却偏偏一个人去了那荒芜的地坛，作为母亲，怎能不担心，但只能待在房间干等，内心的煎熬却在激烈的进行，她没有错，但此刻却在默默忍受儿子给自己的惩罚，母爱是宽容的，儿子的安全才是她现在最担心的。

回忆过往，当年那个自暴自弃的少年已经长大，于是他缅怀着那段时光，在那艰难岁月中对生命的理解，以及母亲给予的关爱与启发，地坛里他自省，弥漫着浓郁的人生况味，但那只说明过去，现在，作者有了自己的理解：幸福之路永远

掌握在自己手中。

母亲，“我”的母亲是个多么伟大的人啊。她慈爱无私、细心、坚忍。在这篇文章中，作者把他对母亲的爱，怀念；以及母亲对他的爱，写得淋漓尽致。

“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

虽然“我”的双腿瘫痪了，但母亲并没有放弃“我”，而是更加关注关心“我”。面对“我”刚开始接受不了瘫痪的残酷现实，使得悲痛绝望的心情。仍然坚信，有一天“我”会抛开这些烦恼，再次对生活充满向往，让生活的小帆再次扬起来。这让我联想到了，作者写得另一篇文章《秋天的思念》，文中的母亲虽然身患重病，但她并没有告诉儿子，而是不断鼓励他去看菊花，让他抛开这些烦恼，来学习菊花傲霜斗寒的精神。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最后一句话，提到的仍然是“我”和妹妹。

愿这位伟大的母亲在天堂幸福，为她现在的儿子骄傲。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三

这整篇文章只能用很小和精炼这五个字来概括了，但却有着与看很多别的书不一样的心情，被史铁生先生对生命的感悟震撼了。

从《合欢树》开始，我已经能感受到史铁生母亲对他儿子的爱，尽管没有深情的说过一句类似“我爱你”很缠绵的话语，尽管只是在他出门的时候细心地观望，尽管只是在天黑之后会在地坛例出现一个急切寻找着什么的身影，我是真的被这样一句话所震撼“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可那才是世界上真真正正存在的母爱。母亲的突然离世对史

铁生的打击是意料之中的巨大，他从那时才开始学会珍惜，学会缅怀母亲对他所付出的一切，或许我应该从中获取些什么了吧，我似乎还记得不久之前我在电话里为了我丢了一本数学书的事情而跟母亲大吵说不关你的事，我似乎还记得母亲为我买回一双保暖但不好看的衣服的时候我头一甩说不喜欢不穿，我似乎还记得很多很多类似的事情，可是总在做过或者说过之后没有勇气去说一声对不起。

其实第一遍读过之后，我甚至觉得很多很多写景的段落没什么特别的或者说没什么重要的意义，譬如那些蝉鸣的刻画，那个唱歌的小伙子，喝酒的老人，一对恩爱的老夫妻，一个有天赋的长跑家，一个弱智可怜的小女孩……但在第二遍读的时候才发现这些或许是他明白、体现他明白生命意义的事物或人物吧。史铁生先生曾经不止一次地想过生与死，到后来掺杂进来的作者的角色三者之间的关系。他笔下富有灵动特点的蝉鸣从侧面也体现了他对生命有着积极向上、充满信心的态度。那个弱智可怜的小女孩好像就是史铁生先生的原型，他和她都有些生理上的残缺，可能他还比她幸运一点，或许作家这个角色让史铁生先生明白了上帝在为你关上一扇门的同时，也会仁慈地为你打开一扇窗的道理。当他又陷入作家这一角色的思考的斗争中时，那个长跑家可能又在适合的时候为他点亮了一盏明灯，让他重新燃起对生活新的希望。

地坛是一个陪伴他走过15个春秋岁月的地方，是一个见证他即将放弃、又站起、再即将放弃、又再站起的地方，是一个让他思考人生意义的地方，是一个他永远会终身铭记的地方。

我想在漫漫的人生路上，我们会遇到很多意想不到的困难和挫折，如这些，如那些，坚持下去，未来很有可能就是有无数的阳光普照着你，生命将开出人生最灿烂最绚丽的花朵，若是放弃，可能永远就不会有翻身再一次站起来的机会，会永远沉沦在历史的长流之中。

看了我与地坛读书心得体会的读者还看了：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四

苦难给予人的不仅仅是痛苦，对于一个意志坚强的人来说，苦难有时是一笔巨大的财富，具有独特的价值。

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一般是靠希望活着的，及相信或至少说服自己相信厄运终将过去，然后，又能过一种有意义的生活。即使一个人处在最恶劣的境遇中，它仍然拥有一种不可剥夺的精神自由，既可以选择承受苦难的方式。这就告诉我们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应以乐观的态度去看待生命的苦难。人生就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命运造就的，命运的造就也就决定了角色的分配和承担的方式，在苦难中默默的忍受命运的重压正如作者史铁生的母亲，他自己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倍的，而母亲却用碱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为所爱的人承受一切苦难，为所爱的人献出了一切，坚定的生活下去。母亲对待苦难的态度，母亲对儿子的爱，让作者明白了面对苦难应该怎样活下去。

就命运而言，我们无法去论公道。这是一个音克难而充满着差别的世界，如果你被选择去充任那苦难的角色，那么你还能有什么别的方式来度过你的人生呢？看来只好接受苦难，这样看来事情似乎变得非常绝望了，但实际不然，我们接受苦难并不代表我们要做苦难的牺牲品。如果我们像是铁生那样弄明白生死不是由自己决定的，人活着就应顺应自然，苦难是人生中要遇到的，肯定苦难本身在人生中的意义，就能获得顽强活下去的信心，开辟一条属于自己的幸福之路。

如果允许选择，人们宁愿要平安的生活，但克难的确是人生必含的内容，一旦遭遇。他也能提供了一种机会，人的某些特质，唯有借此机会才能得以考验和提高，一个人通过承受苦难而获得的精神是一笔特殊的财富，由于它来之不易，也就不会轻易丧失。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五

今天早早地写完作业，想着该读一本书了，因为还有读后感要写，随便从书架上拿出一本，便是这本史铁生的《我与地坛》，好了，就读他了。

翻了几页，好像有点读不下去，可能是因为作家的经历和我的生活格格不入，我实在没法融入作者的情感世界；也可能是因为文章的厚重感让我感觉太过压抑。但是为了完成“任务”，我还是耐下心来，再次从头开始，一字一句慢慢的读了起来。

作者自从双腿残疾之后，就经常地体坛公园去思考人生，纠结于生还是死，最终领悟了活着的意义，决定用写作去诠释生命。

成为知名作家之后，作者感慨却是无法报答母亲的恩情。作者说：“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这句话让我反复咀嚼，想到了我生病的时候，妈妈焦虑的神情；我腿摔破的时候，妈妈痛苦的泪水；这句话真是总结得太好了，母爱真是伟大。

我对文章中作者观察生活的能力，很是佩服。你看这段“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地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着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爬得不耐烦了，累了祈祷一回便支开翅膀，忽悠一下升空了；树干上留着一只蝉蜕，寂寞如一间空屋；露水在草叶上滚动，聚集，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摔开万道金光。”真是惟妙惟肖，生动精辟。

合上书本，感触良多，幸运的我们四肢健全，头脑灵活，但是在以后的人生路上，也难免会遇到挫折，遇到逆境，遇到低潮；那让我们要学会感恩，要学会坚强，要学会正视，为了国家，也为了母亲，要努力奋斗，成就人生！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六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的题目对于我来说并不陌生，对于许多同龄人来说也亦是如此，因为这篇文章在小学初中课本里便有收录，但当我再重新读到这篇文章的时候，却有着完全不同的感受，准确的来说应该是，以前小的时候看这篇文章，压根就没有产生任何的感受。

作者围绕着地坛，用一种平和而坦然的语气叙述着那些与地坛相关的人与事。诉说着那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诉说着淡褪了的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同时，对于在地坛里的那对多年来相濡以沫的老夫妇，对于那个热爱歌唱的小伙，对于那个不幸失聪的女孩，作者也用一种旁观者的眼光，静静的在一旁凝望着那一幕幕悄然发生在地坛中的不起眼的故事。就像是这个园子的历史见证者。

很喜欢史铁生那细腻的笔触和那种娓娓道来的口气，没有过分的感情波动和浮夸，也许瘫痪的病痛让他煎熬过，愤恨过，最终认清了，接受了，平静了，形成一种看透了尘世的坦然和从容，那样的一种淡定，便渗透在文笔中了。正因为如此，在那些文字中，时而透露着的睿智，时而又流露出真挚朴实的可爱。人生经历了那么一遭，已经没有什么能让他生出愤怒和狭隘的情感了，因而就能坦荡荡的，随性表露任何他想表达的东西，大约是如此，才会动人。

对于史铁生而言，地坛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存在呢，在文章的开头似乎便有了答案“……我常觉得中间有着宿命的味道：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在史铁生看来，他与地坛的相遇是一种命中注定的结果，于是这么多年来他便再没有长久的离开过地坛了。而读完了整篇文章，我更觉得那片荒芜的园地就是他的心灵的栖所，在作者双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中，在他迷茫或消沉的日子里，他便摇着轮椅来到地坛，在那里久坐。

我便在脑海中浮想，想象着那个颓然的史铁生，他的轮椅停在一棵苍黑的古柏树下，秋风飒飒，伴着那个孤寂的黑色背影，整个场景似乎充满着世纪末的气息。最初的那段日子里，史铁生正经受着灵魂的煎熬，他思考着自己生存的意义。双腿就这样忽的一下没了，不但是身体，似乎连心灵也没勇气前行了。谁经历了这般挫折，短时间怕也难得想个明白，想个透彻。而那个人烟稀少的园子，则仿佛提供了一个绝佳的场所，宁静却还不至于荒凉衰败，身处于大自然中，凝听风声和鸟鸣，调理纷乱的思绪，简直再好不过。在那座地坛里，他就像在自家的后花园里一样自在，尽管那是个公共场所，但我却觉得那更像是他的地盘，因为没有人能向他一样熟知地坛里的每一棵草每一株木，史铁生的轮椅车印日复一日的碾过同一条路径，他呆在那里，看着那些远在他出现在这个世界上时就已经存在的古树上的树叶发芽，变得葱绿，泛黄，最终凋零，又重新发芽。日复一日的共处，让史铁生最终把自己的灵魂与这座地坛相连，或者更准确的说，是这座地坛，让史铁生真正认清了自己的灵魂。正因为此，只有在地坛，他才能释怀，才能毫无保留的敞开心胸，把那轻易不外露的真率留给了地坛，而思绪，则能像郁达夫的《感伤的行旅》中写的那样“over the hills and far away”

于是乎我开始羡慕史铁生能“拥有”一座地坛，大概我们每一个人内心深处都渴望这样一个“地坛”，在那里，我们可以寄托一份喜悦，或者埋下过往的忧伤。史铁生与地坛的那份牵连，也许真的是冥冥之中的命运安排，是上天给他的一份补偿。

大概他也感受到了上天的那份恩赐吧，于是他才会在纸上写下这样的话，不知为何，每每诵读这段文字的时候，内心总会涌起莫名的酸楚：

“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我甚至现在就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

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读后感篇十七

读过《我与地坛》，领悟到了不同寻常的人生，肢体残疾的史铁生，有着超乎常人的意志，他的坚持感动着我，虽然失去双腿的他有过失落，有过暴躁，可还是有充实人生。

作者思考着自己的人生，生死观，亲情一系列比较触动我们心灵的事情都显示在史铁生的笔下。

他在二十岁的时候就失去双腿，面对迷茫的生活和自己现在如此不幸，看着在地坛公园来来往往的行人，看着他们健全的双腿，再看看自己那陪伴自己一生的轮椅，心中愤怒之情不禁油然而生，是啊，那对于一个心灵受伤的人来说是一种多么大的打击，可是，他并没有因为世界对他的不公而放弃自己的生命。再想想我们的身体健健康康，生活在幸福的家庭里，可还是有人经常对父亲发脾气，可是，现在想想，史铁生遭受的困难和打击，我想，我们连发脾气的资格都没有。好好珍惜现在那拥有的生活，不要等失去了再来后悔。

史铁生的痛苦，在他的母亲身上是加倍的，但母亲一直理解儿子，尊重儿子，面对着一个在最狂妄的年龄上失去双腿的儿子，内心是如何的痛苦，为了孩子能在心灵上有一份宽慰和自由，她不惜自己承受心灵上的“痛苦”和“恐惧”，其中的味道，可能只有天底下作为母亲的人最明白，伟大是一种无私爱，无私的行动。可是，造化弄人，在史铁生第一次获奖的日子里，他是多么希望母亲还活着，多么希望母亲可以多夸她两句，用自己的成绩给母亲小小的安慰，这个机会都没有了，这位为他承受了那么多痛苦的母亲已经去世了，人世艰难，事与愿违。

史铁生通过文字告诉我们人是不能追求绝对的公平的，永远的利益和无忧无虑的幸福是不可能的属于热和一个人的。没

有无憾的人生才是真的人生。

人世间最真情，是无私，最不求回报的便是母爱，在史铁生的笔下，热情的赞扬着伟大的母爱。在我们生活中母亲也是如此，在点点滴滴中都有母亲的身影，我们的母亲也在为我们付出着她的一切，所以，多关心她一点，她也会累，也会有离开我们的一天，所以，趁着还没有完全失去孝顺妈妈的时间里，多关心她一点，我们不能太自私，只想这自己，从而忽略了身边的最爱。

时间过得很快，把握现在，给自己的妈妈一份真正属于她的爱，因为没有任何东西是不求回报的。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生活中，我们要学会感恩，身边的人为我们做出了太多太多，我们也只能用感恩让他们得到快乐和安慰。